

村落里的两位作家故居

何永康

六月,在河北大地行走。心仪已久的滹沱河畔随着我在冀中平原辗转,两位河北籍的当代文人——孙犁、贾大山的故居,向我张开怀抱。

孙犁是中国现当代文学中“荷花淀派”的奠基者,他的“白洋淀纪事”系列中的《荷花淀》《芦花荡》等影响深远。贾大山则是新时期农村题材小说创作的佼佼者,他的《取经》《花市》等皆是经典之作。他们都是中国乡土文学的代表人物,关注土地,关注命运,竭力反映中国的“农民精神”。

贾大山故居在正定县城郊的西慈亭村,孙犁故居在安平县大子文乡孙遥城村,相隔一百多公里。贾大山故居是一个普通的农家院落。门脸不宽,空间也较有限。尽管有些简陋甚至破旧,却是不加粉饰的原汁原味,真实地折射出作家当年生活与创作的艰辛。孙犁故居则是外院套内院的四合院,人居功能完善,布局合理考究。

故居是历史的遗存,历史都是由故事串联的。贾大山的故事很多,比如写好的稿子都要在土炕的褥子下面放一段时间,说是要放放、压压。有空了就躺在褥子上想想,想好了顺手抽出来就放。放放,其实是过滤积淀;压压,其实是压实压短。一把尘封已久的二胡也是故事的讲述者,这是他当年搞农民文艺宣传队的乐器。闲暇时,二胡悠扬的琴音会在平原上飘荡,吸引很多青年和孩童来听曲子和妙趣横生的故事。二胡弓子的马尾已经散乱,弦也锈蚀断了。贾大山五十四岁就因病去世,他的“琴弦”虽然过早地断了,但知音至今仍然很多,当年风范还在当地百姓中传为美谈。

我了解到的孙犁故事其实就是故居的故事。现在这个故居,是在原址复建的。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村里为修建学校找到孙犁,希望他能给予资助。先生便委托村里把老屋变卖了来捐资助学。他特地写了《故园的消失》一文记录此事。对老屋他是很留恋的,毕竟是根之所在。为此他感叹道:“老家已经是空白,不再留一草一木,一砖一瓦。这标志着,父母一辈人的生活经历、生活方式、生活志趣、生活意向的结束。”同时,他也认为这是“一个从无到有,又从有到无的自然过程”,体现出他一贯的洒脱大度和透彻的人生参悟。

作家是靠作品说话的,作家的故居当然也得靠作品来支撑。但在贾大山故居,却看不到他任何专著,只展示了几册刊物和几页手稿。因为他一直都全身心地工作与创作,没有心思、精力去为自己运作出版一本书,但这并不影响他的专业声誉。作品虽存世不多,但都是精品,也就规避了“速朽”的危险而“不朽”。孙犁故居则突出了作家著作等身的特征,这让我一度郁结的心绪舒展开来——院里建立了孙犁作品碑林,九块石碑,镌刻着孙犁各个时期的主要作品简介。这是很有情怀的创意。

作为老家相距不太远的乡亲和同好,孙犁与贾大山居然不曾谋面,这好像有些不可思议,但恰恰显示出二人不庸俗攀附的行事准则,看重的是文字交集与精神对话,追求思想的融汇与理念的契合。所以,在孙犁故居,很自然会想到贾大山,想到先生对晚生的关注与扶掖。”小说爱读贾大山,平淡之中有奇观,可惜作品发表少,一年只有五六篇。”这是孙犁信口吟出的几句顺口溜,后来还笔录下来托人带给贾大山留着纪念。而在贾大山故居,也会想到孙犁,想到贾大山对他的尊崇。他倾心孙犁明净清幽的风格和独特的审美眼光,认为先生是一个有主见有思想的真正作家。当有人评价贾大山创作风格属于隔壁山西的“山药蛋派”时,他断然否认,坚持自己是“荷花淀派”传人。即使在生命的最后一



静谧港湾(摄影)

王慧

在高速公路上了。那崇山峻岭间,不毁田园,不拆民房,不动声色就铺就了一条康庄大道。与此同步,宽敞的乡道也已经修到老家家门口。二十年前我的乡亲们去长沙,先要走几里地的泥巴路,下雨天要找条水圳洗好脚,站在路边等客班车,在车上晃荡一个多小时,再到县城转乘往省城的车,几百里地,从早走到黑。

现在我回乡去,大多数人家都有了小车。我的堂弟们有在外面打工的,有留在乡下做手艺的。在家做手艺的不走路,像城里人一样开车上班。干活的工装放在车里,下车时穿上。收工时脱下脏衣,换上干净的衣服。吃过晚饭,开着车呼朋唤友去县里或镇上吃夜宵。出外打工的,若有有车,基本都开车回来,一是有成就感,觉得自己日子过得不错;二是要带回家的年货太多,只有车能载下。

我老家是个山区县,数以百计的山垄,全都修通了水泥路,有的还修成了沥青路,有人群居住的地方,必通车。我开着我的小车,不急不缓,分期分批在这些高低长短不一的山垄间转悠,享受速度、拍照、写生、深呼吸……

此生能体验这么好的行走,是想象力达不到的。而我知道不断行走发展的,不只是一条条宽广便捷的路,更是百姓们蒸蒸日上的好日子。

图片来源:影像中国

“大家看,那里就是新城区。这几年围绕牛头河建设了轩辕广场、轩辕湖景观,整个城市面貌焕然一新。”戴着一顶草帽的县长,站在烈日下指着,“现在我们还是依托四季长流的牛头河,全力打造独具特色的槐花、桃花、丁香园……”山坡路旁,大幅规划图板立在那里,上面醒目标明:全县将聚力“三个森林”创建,即创建国家级森林城市,红堡省级森林小镇,苏亓、李崖村国家级森林乡村和汤浴、温泉村省级森林乡村,以及建设牛头河谷百里丁香花景观长廊等绿化美化工程。沿河十八村,要做到墙外月季花,墙头蔷薇花,墙里牡丹花,实现“四季常绿,三季有花,城在林中,房在园中”……

晚上,我来到轩辕湖公园,只见沿湖岸畔,拱桥上下全是光的世界,水舞广场上灯光喷泉正在喷放,一会儿犹如彩虹飞架,一会儿好似孔雀开屏,水波荡漾。虽说时间已是夜里十点多,可仍然是游人如织,流连忘返。问旁边的一位工作人员:“这灯光喷泉平时都开吗?”“当然都开!只要天气好,每天晚上都有。”他自豪地回答。

“清粼粼的水来蓝个莹莹的天,小芹我洗衣裳来到了河边。”不知怎的,此时我的耳畔又响起了这首歌曲,那么欢快,那么悠扬。虽说正值清水之夜,没有蓝天白云,可那满天亮晶晶的星斗,犹如诸多像小芹一样清纯少女的眼睛,欢喜地注视着这里的人们……

漫下来。

夏日有月的夜晚,一家老小晚饭后,喜欢在院子里乘凉。大人们坐在竹椅上,一边低声地叙谈,一边轻轻地挥舞蒲扇,赶走几只蚊子,留下几分闲适。小孩子们呢,或坐在小板凳上,或依偎在大人们的怀里。他们默不作声,静静地,感受着夜晚的神秘气息。时而,他们抬起头,看天上的星星和月亮,看夜幕下飞舞的萤火虫。宁静的庭院,流萤点点,重重叠叠的瓜荫里,有虫声,繁密如雨。

仿佛真落了几点雨,有凉凉的水滴儿,飘落脸上,沁人心脾。可是,抬头看天,葳蕤的瓜叶上方,晴空朗然。

原来,不是雨,是夜露落下来了。站起身,凑近去看,恬静的瓜叶上,伸向夜色叶尖,静静地缀着一滴晶莹的露滴,映着月色,亮闪闪的。

夜,渐深。凉意渐浓,虫声渐稀,万物渐入梦乡。狗卧于屋檐下,蜷曲成一团毛物,睡着了。鸡栖于木架上,仿佛做一个甜梦,低声梦呓。

月偏西,瓜荫斜斜地映在泥地上,直到月亮落下了,又被夜色收藏。

行进的路

彭见明

田埂上躲。

尽管我们不喜欢因车辆驶过而扬起的呛鼻刺眼的泥尘,但我欣赏车轮滚动的速度与力量。在我当时的心中,货车与拖拉机驾驶员是令人羡慕的职业。远行时要是能搭上一程货车或拖拉机,并把身上或肩上的柴草稻谷米啊红薯啊等东西扔进车厢,轻轻松松一路看着风景呼呼往冲,那将是无比享受的事情。

我十五岁那年,第一次坐上拖拉机。在上学的路上,碰到一个远房亲戚。她正与停在路边的拖拉机司机寒暄,“炫耀地”一定要她的司机朋友带我一程,于是我挤进已有六个人的驾驶室。整个路程只有几里地,但我体验了坐车的滋味,很满足了。那时心想要是我的亲戚里有个会开拖拉机的,该有多好。

我二十岁这年,第一次享受乘坐长途客班车的滋味。这时我参加工作已有三年,我们坐着客班车去省会长沙学戏。从县城到长沙有三百多里地,坐车要走六七个小时,清早出发,要在途中吃一顿中饭,下午才到。走的是沙子路,气喘吁吁爬山越岭的客班车,被一团灰尘紧紧地裹着。下车时,人人从头到脚一身灰。然而没有公路和汽车的时代,我的长辈们去长沙做小买卖,单程要起早贪黑走三天两晚,想想他们的辛劳,这六七个小时的车程算什么?吃点灰尘算什

么?与上辈人比,我们已经很享受了。

一晃我们在这披沙裹尘的路上,走了十年。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春风,将浮沙吹尽,换上叫做水泥路的新装。我们坐车从县城到长沙的时间,缩短了一半,也没有灰尘往鼻子眼睛里钻了。自县城到省城有了好走的路后,紧接着的大动作,是要让县与县之间,县与乡镇之间,都有好路走。“乡乡通”“村村通”,“要致富,先修路”,对于我们这些在泥泞中跋涉过的人,这无疑幸福的消息。在我看来,“村村通”意味着老家的孩子们可以不再走泥巴路了,我可以穿戴整齐回故乡,下雨不用再脱鞋子。

又过十年,从我居住的长沙回县城,不知不觉间,水泥路已经变成了沥青路,而且还在不断地往乡间延伸。这段当年要走六七个小时的沙子国道,因水泥的改造,减少到三个小时,因沥青的注入,又减少到两个小时。

我退休的前几年,突然有一天感受到一种召唤:如果你还健康,要拥有一辆车,否则晚年生活会很无聊。我曾经的向往,是走累了,能够拦一辆拖拉机载一程。这种向往,与拥有一辆私家车的距离太远太远。为了表明我还没有老,为了满足我从小就对于速度的向往,为了方便我经常回故乡,我说服了自己,在退休的这一天,开着自己的私家车回老家。当我开着车奔向县城时,已经行驶

向西,成为少见的大河“西流”景象。或许正是如此奇异灵动,牛头河成为了一条有故事的河流。

大自然的赐予,祖辈先人的耕耘,使这块土地风调雨顺,水草丰茂,成为荒漠戈壁上的一片绿洲。然而,如果一味躺在开花的原野上睡大觉,那还是会靠山山倒,靠水水流的。好在清水人心明眼亮,继往开来,如同流经千年的牛头河一样,浪花滔滔,滚滚向前,焕发出蓬勃的新生。

新中国成立以来,清水发生了沧海桑田的巨大变迁。我还是对于“清水的水”有着浓厚的兴趣,感觉这里的人们因地制宜,与时俱进,做足了水的文章。那天,县长当了一次导游,引领我们来到了风景秀丽的邾山上,居高临下,整个清水县城尽收眼底。青山环抱,绿水长流,楼房高耸,车水马龙。牛头河在阳光下闪闪发光,宛如一条玉带曲折蜿蜒,穿过城区奔向远方。

清水,清粼粼的水

许晨

工程,这种感觉愈发强烈了,犹如大海涨潮时不断涌来的浪花,一阵阵,一层层……

清水位于甘肃省东南,天水市东北部,陇山西南麓渭河北岸支流牛头河流域。古书记载周边有“清泉四注”,清水县因此而得名。由于受到东南、西南季风交互影响,这里冬无严寒,夏无酷暑,人称“陇上江南”,可谓真实写照。

不用说,其中的奥秘就在于水!一个地方、一座城镇有了水,会鲜活起来。古时的“清泉四注”随着岁月的流逝,变换了容颜,汇入这条名为“牛头”的河流,仿佛埋头拉着长长的水渠,依然为清水县注入了水灵灵的风采。数千年间,牛头河水系涵盖全县大部分面积,润物无声养育这方土地上的万千百姓。它是地地道道清水人的母亲河。

牛头河干流呈弓形,先北流、再西进,最后在麦积区社棠镇注入渭河。其主要支流大多在右岸汇入牛头河,寻路

夏日瓜荫

黄渺新

脑,俏皮可爱。脱下这顶帽子,幼弱的瓜苗伸展身子,在春风细雨里茁壮成长,渐渐地,绽出绿叶,抽出瓜蔓,昂扬一股向上攀爬的生机。

转眼进入夏天,丝瓜藤蔓缠缠绕绕、密密交织,爬上木桩,爬上草绳,一路葳蕤,为小小的庭院,增添盎然绿意。烈日当空,暑气蒸腾,然而瓜荫笼罩处,地上光影斑驳,洒落片片凉意。正午时分,阳光直射,灼热如火,炙烤着丝瓜叶子。院子里,尽情绽放的丝瓜花,吹起一支支金色的号角,随风吐出丝丝缕缕的芬芳。

落日带着一轮艳颜,萦绕热烘烘的

自幼,我就不喜欢下雨天。老家一带的泥土,是红色黏土,一经雨水浸泡,即紧紧拥抱成块,行人一旦踏入,拔脚出来,已不见鞋袜。我和我的乡村伙伴们,对付雨天黏土的惟一办法,就是不穿鞋,打赤脚,哪怕是寒冬腊月,也是见雨脱鞋。脚板虽冷,总比被掠走鞋袜好。

望着阴雨绵绵的天空,我经常问:什么时候有一条好路走呢?那时候,仿佛只有天不下雨,才有好路走。

我十四岁这年,我们终于走上一条铺着沙石的好路。离我家四里的乡村公路上,雨水将路面上的沙子,洗得晶莹剔透。从此上学,我可以在泥巴路与沙石路交汇处的水沟里,擦洗完脚上顽劣的泥巴,为了不让这双脏脚污染干净的沙子。此时我已经习惯抑或是热爱上了赤脚的行走,在绵绵的沙砾上行走,是非常惬意的事情。我每年有十个月的时间打赤脚,脚板早已百炼成铁,具备了在中学的沙子球场上迅跑如飞、一天打三场篮球的本领。

在我喜欢上这条沙石路的时候,路上开始有车跑了,车是货车和拖拉机。那时候还没有客班车。

自从有了沙子铺成的公路,我又开始不喜欢天晴了,天晴时泥巴路好走,沙子公路就不好走了,每逢货车和拖拉机驶来,必扬起滚滚灰尘,路上行人,必用手或衣服,捂着鼻子,赶紧往路旁的

陇东南有个清水县。春末夏初,我来到这个地方。

清水,我喃喃念着这两个字,耳畔立时响起一句歌词:“清粼粼的水来蓝个莹莹的天……”这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现代歌剧《小二黑结婚》中,郭兰英老师的经典唱段。优美的意境,婉转的曲调,活生生画出了一幅小河奔流、晴空万里的自然风光图,令人心旷神怡。

正午的阳光洒满沿山谷修建的公路,两边山峰上一片碧绿,宛如走进一条绿色长廊,似诗如画。这里平均海拔千米以上,无污染,没有雾霾,山青青,水碧碧,高山流水韵味依依,完全颠覆了我对“西凉”甘肃的印象,俨然一派“杏花春雨江南”风光。

这不是恭维之言,而是从东部海滨第一次来到西部这遥远而亲近的地方,油然而生的一种真实感受。接下来几天,我们分为几组走乡串村,考察历史文化,参观新农村建设,采访扶贫

农家庭院,常少不了植物的气息,氤氲一种安详的氛围。

早春,屋外尚有几分寒意,薄薄的,挥之不去。母亲从窗台上拿下一根老丝瓜,风干后,瘪瘪的,摇一摇,听得见里边响。拿一把剪刀,把絮状的丝瓜皮剪开,便有黑溜溜的瓜仁儿,一窝蜂从里边涌出,一粒粒饱满,满是淘气劲儿。傍着院墙起了个小土堆,趁绵绵春雨,贵如油的春雨,把乌黑的丝瓜种子埋进土里。不出几天,丝瓜种子就发芽了,戴一顶精致的小黑帽,小黑帽下边,是一张娇小嫩青的笑靥,含羞,探头探